**辦理兩岸教育交流活動檢核表**

活動名稱 :

活動日期 :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 | 檢核項目 | 是 | 否 |
| 1 | 交流內容(如活動目的、辦理單位、行程安排與文宣資料等)有無違反法令規定或涉有政治性內容 | □ | □ |
| 2 | 涉及中國大陸招攬臺灣青年學生赴陸就業、創業相關政策 | □ | □ |
| 3 | 學生實習合約內容是否依照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訂定 (□倘無涉該項目者免填) | □ | □ |
| 4 | 交流活動內容涉及包含提供我方學生就業機會，涉及就業服務法第三十五條推介人才、職業介紹等業務範疇，有無違反兩岸條例第三十五條第二項規定之虞(□倘無涉該項目者免填) | □ | □ |
| 5 | 實習內容是否與課程相關(□倘無涉該項目者免填) | □ | □ |

填表人: 單位主管 : 一級主管 :

✽ 以上各項請學校注意並強化監督，審慎評估。

✽ 本表經一級主管核章後請留存學校(繳回國際處)。